

赤石桥乡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西省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等文件精神，现公布 2020 年度赤石桥乡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统计数据的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赤石桥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发展要求，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加强网络宣传阵地管理，规范信息发布程序，落实意识形态和保密审查责任制，严格执行对外信息审核把关，强化解读回应，提升工作透明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我乡不断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制，首先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并指定了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其次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除此之外，加强政务信息公开载体建设。利用网站政务公开栏主动公开相关文件，按照标题、文号等方式可查询。全年我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46 条，其中，组织机构 4 条，通知公告 2 条，工作动态 20 条，政务公开 20 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赤石桥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在仍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公开深度不够、广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信息公开工作人才队伍还不够强，人员配置较少，存在信息更新不够及时的现象，专业素养、理论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政府信息可读性、趣味性不强，政府信息表达方式有待创新。

2021年，我乡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政务信息办的指导与支持下，重点做好以下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政务信息公开条例》，

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强化公开力度。进一步细化、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不断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选择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继续强化信息内容更新；完善制度建设。进一步探索和掌握信息公开工作规律，逐步制定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制度，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大进展；强化舆论宣传。通过宣传栏、网站、微博、微信、报纸、电视等各种媒体，强化宣传的力度、广度与深度，积极引导社会公众正确行使知情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2021年1月29日

